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20 年 9 月 2 日 16:30 时，在辽宁时代大厦 12 楼会议室现场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共同推举杨晓华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会议经过认真的审议，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

选举杨晓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 2020 年 9 月 2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补选结果：杨晓华先生、赵振宇先生当选为委员，杨晓华先生任主任委员。现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：杨晓华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赵振宇先生、单忠强先生、杨英锦女士、陈弘基先生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补选结果：赵振宇先生当选为委员。现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：单忠强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赵振宇先生、陈弘基先生。

表决结果: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3、关于转让林业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为改变公司持续亏损的现状, 同意剥离林业资源开发业务, 将公司所持有的时代万恒投资有限公司 100%股权, 以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值人民币 3,856.79 万元转让给控股股东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(详见公司今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发布的《转让林业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》)

由于公司董事杨晓华先生、赵振宇先生、李军先生为该项议案的关联董事, 故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:4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四日